

漯河法院法官下沉为基层治理嵌入「法治因子」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魏鸿伟 丁子洋

“这场对接，并非‘法院送法进社区’的传统单向输出，而是一场司法专业力量与基层治理资源的深度耦合。”2月24日，春节过后上班第一天，谈起“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如何与社区基层治理深度对接，河南省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晓东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截至目前，在全市法院系统，由58名院机关分管领导、庭长和45岁以下优秀员额法官组成的下沉法官团队，已经完成对全市58个乡镇（街道）的对接，成为嵌入基层治理的“法治因子”。

王晓东口中的“这场对接”，源于2月9日漯河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召陵分组讨论现场，他对漯河市人大代表、召陵区天桥街街道漓江路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靳会杰的现场回应。

当时，靳会杰在发言中说：“看到法院工作报告中全市法院2025年新收一审民事案件前十大案由的数据，作为一名社区党委书记，我深有感触。我们社区有5000余名志愿者，100余名‘红色管家’，我有一个建议：法院能否与社区建立长效联动机制？利用社区庞大的调解队伍，把物业、邻里、婚姻、家事等纠纷尽量化解在诉前，即便最终成诉，双方也能及时沟通、联动调解。”

同在一个分组的王晓东当场回应说：“您提的这个建议，和我们全市法院正在推行的‘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不谋而合。我们会后马上与漓江路社区对接。”

2月11日，召陵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蒋军强，漯河中院审管办主任智飞一行来到漓江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会议室。

“我们社区常住人口1.8万人，每年各类矛盾纠纷上百起，大部分靠网格员、志愿者就地化解，但遇到法律专业性强的纠纷，社区调解有时‘有劲儿使不上’。”靳会杰说。

“这正是‘一乡镇一法官’机制要解决的问题，就是让法官从‘法庭审案’走向‘前端共治’。包联法官不仅是办案人，更是调解指导员、法治宣传员、治理参谋员。”智飞介绍说。

会议室里，一项项具体举措在讨论中逐渐清晰：包联法官每月固定驻点社区“红色议事厅”；对网格员排查出的疑难纠纷，法官提前介入提供法律评估；建立“网格员+法官”微信直通车，实现信息实时互通；对于社区内成诉案件，与社区建立日常沟通机制，携手做好先行调解；选取典型案例在社区开展巡回审判，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王晓东介绍说，2025年以来，在漯河市委政法委的支持下，漯河中院依托全国法院“一张网”系统，动态分析反馈辖区诉讼案件分布，探索建立“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由下沉法官与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司法所、派出所等基层单位建立起常态化沟通机制，形成以乡镇（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为枢纽，“法官+司法所+派出所”协同发力的“1+3”法治化治理体系，实现司法服务从“办案点”到“服务网”，从“法庭审案”到“前端共治”的双重跃升。

据介绍，2025年，漯河市2593件民间借贷、婚姻家庭、物业纠纷在先行调解阶段成功化解，先行调解成功案件占比达57.56%；群众法律意识明显增强，民间借贷、离婚等诉讼案件同比下降；行政执法更加规范，行政一审案件同比下降10.16%。

2月24日，记者在漓江路社区见到召陵法官陈红涛时，他正在指导社区网格员利用“智慧漓江综合服务平台”实时汇聚网络巡查，居民诉求信息，“社区网格员人熟、地熟、情况熟，能第一时间发现苗头性矛盾。我通过微信工作群实时接收预警信息，对可能成诉的纠纷提前介入指导，以前是等案件上门，现在矛盾还在网格里，我们就知道了。”陈红涛感慨地说。

太原铁路公安开展“防骗反诈”宣传

本报讯 记者王占平 通讯员伊鑫 为有效遏制网络诈骗案件在铁路场景高发态势，近日，太原铁路公安处部署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反诈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扩大宣传范围，创新宣传形式，进一步强化宣传效果，将反诈知识融入铁路职工日常生活。

针对铁路职工异地工作被编的场景特征，重点对“盗用个人信息”“网上赌博”“冒充公检法”等常见诈骗手段原理，进行深度剖析，切实做到精准宣传。联合铁路企业，邀请身边真实案例“受害人”现身说法，讲授诈骗过程，分析受骗原因，让广大职工认识到网络诈骗的危害，学会在面临网络诈骗时如何识别。

周口供电开展夜间专项巡检工作

近日，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在辖区开展夜间专项巡检工作。该公司下属国网项城供电公司运维人员利用红外测温仪，对各变电站的主变压器油温油位、断路器机构运行状态、隔离开关接线端子等逐一进行检测，重点监测设备温度，及时发现并消除设备接点过热、绝缘部位凝露等安全隐患。下一步，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将按照“全覆盖、无死角”原则，持续加大夜间巡检力度，通过科学排班、动态巡查等方式，加强设备运行状态监测，快速处置各类安全隐患，全力保障电网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

袁海清

国家烟草专卖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张天峰受贿案一审宣判

本报讯 记者张昊 2月26日，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国家烟草专卖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张天峰受贿案。对被告人张天峰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百万元；对其受贿所得财物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2004年至2023年，被告人张天峰利用担任陕西省榆林市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党组书记、局长、经理，陕西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陕西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书记、局长、总经理，国家烟草专卖局人事司司长，国家烟草专卖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职务上的便利，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项目承揽、职工录用、工作调整、职务晋升等方面谋取利益，直接或者通过他人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407万余元。

田洁 张依燃

全国法院一审审结涉缅北电诈犯罪案件2.7万余件

明家、白家两大犯罪集团案审理程序全部完成

□ 本报记者 张昊

2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发布会，发布人民法院依法惩治电信网络诈骗、侵犯犯罪相关工作情况及典型案例。

《法治日报》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2021年至2025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15.9万余件，判处被告人33.8万余人。

最高人民法院刑二庭庭长江斌介绍说，2023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和判处被告人人数，同比分别上升48.4%、38.6%；2024年同比分别上升29.4%、26.7%；2025年同比分别上升1.2%、4.5%，上升幅度明显放缓，这一积极变化充分彰显了司法机关打击治理工作的阶段性成效。

2021年至2025年，人民法院新收一审侵犯财产犯罪案件127.3万件，审结127.1万件。

“往前扩展到最近10年，人民法院此类案件收案量下降趋势明显：从2016年的322.2万件下降到2025年的27万件。”最高法院四庭副庭长司明灯说，随着对侵犯财产犯罪的预防和治理工作的不断推进，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将进一步提升。

遏制电诈犯罪高发多发态势

记者了解到，人民法院坚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遏制犯罪高发多发态势，坚持“出重拳、下重手”，从定罪、量刑、财产处置等方面落实从严惩处要求。

“人民法院对于跨境电诈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和骨干成员，以及所涉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绑架等暴力犯罪，坚决从严打击。”江斌说，截至2025年底，全国法院已一审审结涉缅北电诈犯罪案件2.7万余件，判处缅北电诈回流人员41万余人。

围绕境内外广泛关注的缅北“四大家族”犯罪集团案审理情况，江斌说，明家、白家两大犯罪集团案已完成全部审理程序，39人被判处无期徒刑以上刑罚，其中16人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两大跨境武装犯罪集团被彻底摧毁，有力打击了境内外不法分子的嚣张气焰。

湖南芷江多部门联动化解一起十年积案

上接第一版

作出关于设立台湾光复纪念日的决定，修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修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两次审议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并决定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以高质量立法保障法律确立的制度、原则、规则全面落实，对提请审议的每一件法律草案，决定决议草案均开展合宪性审查，加强涉宪性问题研究，确保立法始终符合宪法精神。

同时，宪法监督体系不断完善，备案审查工作刚性持续彰显。一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共收到报送备案的法规、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2309件，共收到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6705件，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组织开展涉及民营经济发展的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集中清理工作，推动督促制定机关修改、废止涉及民营经济发展、市场公平竞争等方面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共1466件，有效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紧扣发展大局 完善重点立法

202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以立法的精准发力回应时代需求，以良法善治护航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立法工作精准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期盼、民心所向，在经济、民生、生态

张气焰。

针对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依然高发多发的态势，在打击此类犯罪、追赃挽损等方面，人民法院还有哪些重点举措？

江斌说，人民法院坚持依法从严惩处和全力追赃挽损，旨在实现“打准打透”与“应追尽追”的治理效果。通过打好“从严惩处”“全链追赃”“源头治理”组合拳，推动前端防范、中端拦截、后端追缴全流程治理，守好百姓“钱袋子”。

人民法院将打击重点聚焦于犯罪集团首要分子、骨干成员，电诈“金主”，组织偷渡的“蛇头”，为跨境电诈犯罪提供武装庇护的组织等，以及在电诈犯罪过程中实施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绑架等暴力犯罪和利用虚拟货币、地下钱庄进行“洗钱”等关联犯罪。

与此同时，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分化瓦解犯罪分子。对犯罪集团中作用较小的低层级人员、被胁迫被诱骗参与犯罪的人员、主动投案并积极退赃退赔或配合追逃追赃的人员，依法落实从宽政策，实现分化瓦解、精准打击、教育挽救的刑罚目的。

针对当前大量被骗资金被转移至境外的情况，江斌说，人民法院将在审判全流程、各环节全力追赃，积极加强与公安、检察等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及时查封、冻结涉案赃款、赃物，切实加强涉案财物追缴处置工作。

依法加大对电诈犯罪分子的财产刑适用力度，不让犯罪分子在经济上得利，引导涉“两卡”帮信、掩护犯罪人员自愿补偿被害人，把退赃退赔作为认罪悔罪、从宽从轻等量刑情节予以考虑，对有能力但拒不退赃退赔的犯罪分子依法从严惩处。强化审执衔接，裁判生效后及时立案执行，多措并举核查犯罪分子名下资产，依法采取执行措施，最大限度追赃挽损，保障被害人合法财产权益。

加强审理侵犯财产犯罪案件指导

刑法上的侵犯财产犯罪，是指刑法分则第五章所规定的抢劫、盗窃、诈骗、抢夺、聚众哄抢、侵占、敲诈勒索、故意毁坏财物、破坏生

产经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等13种犯罪。

据了解，侵犯财产犯罪涉及面广，法律适用问题比较复杂，存在一些长期未能解决的争议，随着经济社会迅速发展，侵犯财产犯罪的类型和形态呈现出明显区别于传统犯罪的新特点，更加凸显出法律适用的复杂性。

如何加强对审理侵犯财产类犯罪案件的调研指导？司明灯说，最高法院四庭于2025年专门成立侵犯财产类犯罪法律适用研究专班（以下简称专班），下设诈骗、盗窃、敲诈勒索、侵占、职务侵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等犯罪调研小组，对当前审理相关侵犯财产犯罪案件中面临的问题、原因等开展调研，向人民法院案例库积极补充相关典型案例，在法答网及时答复下级人民法院提出的相关法律适用问题，并向社会公开发布依法惩治涉民生诈骗犯罪，利用网络诈骗勒索犯罪，恶意欠薪犯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等大批典型案例，对于统一裁判标准发挥了指导作用。

“目前，最高法院正在调研起草关于审理敲诈勒索刑事案件的意见，其他工作也在有条不紊地推进中。”司明灯说。

“近年来，诈骗犯罪数量持续增长、保持高位运行，同时，犯罪手段多样化、智能化特征日趋明显。”司明灯说，虚假投资理财、采用新技术，变换诈骗手法和“话术”，新诈骗手段层出不穷且呈现智能化趋势，AI换脸、深度伪造等前沿科技被应用于诈骗场景。此外，犯罪分子通过“引流脚本”“推广神器”等黑产智能工具，以虚假宣传、利益诱惑、情感欺骗等方式传播诈骗信息，低成本、高效率地筛选潜在被害人，导致诈骗犯罪隐蔽性更强、得逞率更高。

如何应对诈骗犯罪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司明灯说，专班充分发挥法答网、案例库效能，对有关问题及时进行梳理、答疑。经过充分调研论证，起草了关于审理诈骗刑事案件的指导意见，目前正在征求意见中，将适时发布，以指导全国法院在办理诈骗犯罪案件中



近日，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检察院聚焦寒假安全教育，深入开展送法进校园、进社区活动，通过法律知识竞赛、法治冬令营等多种方式，用专业和温度为孩子们送上“寒假安全指南”。图为检察官为孩子们讲解法律知识。

条文涵盖全领域；国家公园法正式出台，高质量推进国家公园建设；修改环境保护税法，以税收杠杆推动节能减排；耕地保护和质量管理法，南极活动与环境保护法等草案提请审议，让生态保护的法治网络织越密。

国家安全领域构建更完善的安全法治体系——出台原子能法，统筹原子能事业发展与安全管理；修改网络安全法，将总体国家安全观写入条文，推动形成良好网络生态；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守住安全生产红线。

值得一提的是，202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还通过了关于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九十二条的解释，这是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作出法律解释，是丰富立法形式、增强立法时效性的具体实践。

畅通民意渠道 彰显立法为民

2025年，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把民意民智贯穿立法链条，让每一部法律都满载民意意愿、凝聚广泛共识，让立法过程成为发扬民主、汇聚民力的生动实践。

立法公开度和参与度持续提升，法律草案通过中国人大网、基层立法联系点等多渠道公开征求意见，全年收到各方面意见建议36.4万条，许多意见被充分吸纳并反馈。同

本报北京2月26日讯